

# 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簡章

## 壹、依據：

- 一、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 二、幼兒園行政組織及員額編制標準。
- 三、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

## 貳、簡章公告：

徵選簡章於 114 年 07 月 22 日(星期二)起，於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網站學校公告及本校(園)網站公告，請自行下載，不另販售。

## 參、甄選條件與資格：

### 一、基本條件：

- (一)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
- (二)無下列各款情事者(經聘用錄取，於報到時需繳交警察刑事紀錄證明)：
  1. 曾有性侵害、性騷擾或虐待兒童行為，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
  2. 行為不檢損害兒童權益，其情節重大，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
  3. 罹患精神疾病尚未痊癒，不能勝任工作者。
  4. 其他法律規定不得擔任各該人員之情事。
- (三)身體健康無傳染疾病者(經公立醫院或衛生單位證明無法定之傳染病、肝病、肺結核等)。

### 二、報名資格：

- (一)具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大陸地區人士另應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之規定。
- (二)具有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華民國技術士中餐烹調丙級以上之證照者。

## 肆、報名時間、地點及方式：

- 一、報名日期與時間：即日起每上班日 8 時至 16 時間受理報名，至 114 年 7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截止。
- 二、報名地點：基隆市復興國小附設幼兒園(地址：基隆市七堵區友二里華新二路 21 號)。
- 三、報名方式：採現場親自或委託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 (一)應檢附以下表件及證件進行審查，證件繳交影本，正本驗畢歸還，以 A4 大小影印。
    1. 報名表(附件 1)，並黏貼最近六個月兩吋照片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2. 國民身分證(附件 2-1)(男性需附退伍令)。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中餐烹調丙級(或以上)技術士證照(附件 2-2)。
    5. 服務證明(餐飲相關工作經歷證件)(無則免附)。
    6. 其他合於報名資格之相關證明文件：身障手冊(附件 2-3)、委託書(附件 3)、切結書(附件 4)、同意書(附件 5)等。
  - (二)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仍應予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或解僱，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

## 伍、甄選及備取名額：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 陸、工作內容：

- 一、工作時間：配合幼兒園上班日之 8:00 至 16:00，中午休息半小時。
- 二、工作地點：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小廚房。

### 三、工作項目：

- (一)負責幼兒園幼生教保服務期間之上午、下午點心烹調，及午餐協助備餐。
- (二)負責幼兒園幼生寒暑假加托服務期間之上午、下午點心烹調，及午餐烹調。
- (三)負責食材準備與管理，及餐具、廚房環境、用餐環境之衛生管理清潔等事宜。
- (四)須具備閱讀菜單、調配菜單食材之基本能力。
- (五)協助幼兒園園區週邊環境清潔。
- (六)支援學校午餐備餐工作及餐點相關臨時需求。

### 四、配合事項：

- (一)每年參加廚工業務相關研習及會議。
- (二)每年完成健康檢查(項目應含一般體檢、胸部 X 光、A 型肝炎、梅毒及傷寒檢驗)。

### 柒、甄選方式及注意事項：

口試及術科操作成績以原始分數登記後依配分比例，合計總成績。總成績 70 分以上為合格；由合格者擇優正取 1 名，若分數相同，以實務工作經驗較高者優先錄取；備取若干名。

#### 一、口試(由口試委員提問)：50 分

- (一)配合行政能力及意願。
- (二)衛生習慣態度等。
- (三)專業知識與素養。
- (四)溝通協調能力。
- (五)學經歷、實務工作經驗及相關專業證照等。

#### 二、術科實作：50 分

評選日當場每人烹飪 1 道菜，菜單當天公布(食材由學校提供)。

#### 三、甄選注意事項：

- (一)參加甄試人員應準時辦理報到，並遵守工作人員之安排進行甄試。甄試前唱名 3 次未到者，視為自動放棄，不得異議。
- (二)參加甄試人員均應持准考證及身分證(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護照、全民健康保險卡、駕駛執照)以供核對身份，始得應考。
- (三)如有棄權或未按時報到者，依序遞補之。

### 捌、甄選時間及地點：114 年 7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00 分於復興國小。

### 玖、報到及應聘作業：

- 一、公告時間：114 年 7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16 時 00 分前公布於本校網站及電話通知錄取。
- 二、報到時間：經本次甄選錄取者，應於 114 年 7 月 31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前，攜帶所有相關證件(身分證、私章、專業證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及體檢表【可於一週內補繳】)正本前往本校幼兒園辦理應聘手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棄權，並取消資格，由備取者遞補。
- 三、正式應聘日期：114 年 8 月 1 日起。

### 拾、附則：

- 一、錄取人員依勞動契約進用(屬不定期契約)；薪資以月薪計，具丙級中餐烹調士證照者依基隆立幼兒園廚工人員薪資支給基準表給薪。勞保、健保投保及勞退 6%皆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附件 6)
- 二、經錄取廚工報到後，不得申請調動，並依勞動契約所載事項履行權利義務，差勤(假)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
- 三、經甄選錄取者，應向校方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項目應含一般體檢、胸部 X 光、A 型肝炎、梅毒及傷寒檢驗)，如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及未繳交體格檢查表者，取消錄取資格。

四、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

【附件 1】

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報名表

編號：\_\_\_\_\_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貼相片處 (請黏貼最近 3 個月內二吋 正面脫帽證件 照片)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婚姻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出生年月日		兵役	<input type="checkbox"/> 役畢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役 <input type="checkbox"/> 服役中 <input type="checkbox"/> 免 役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地址				
中餐烹調技術 士檢定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丙級 <input type="checkbox"/> 乙級			
經歷 (無則免填)	服務單位	起迄時間	職稱	工作內容
證明文件	1.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於附件 2)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餐烹調丙級(或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影本黏貼於附件 2)			
報考人 確認簽章	1. 以上本人所填寫及繳交之資料無誤，如有偽造，願取消報名及錄取資格。 2. 繳交報名表及發還證件正本(影本留存) 3. 所填之報考學校無誤。 <p style="text-align: right;">簽名：</p>			
審查人員	核章處			
備註：				

-----請沿虛線取下-----

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報名回條

報考人：\_\_\_\_\_

編號：\_\_\_\_\_

報名審核完成確認：\_\_\_\_\_ (由委辦報名單位填寫)

【附件 2】

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

黏貼證件資料表

2-1

國民身分證  
(正面)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  
(反面)黏貼處

2-2

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證照  
(正面)黏貼處

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證照  
(反面)黏貼處

2-3

身心障礙手冊  
(正面)黏貼處

身心障礙手冊  
(反面)黏貼處

【附件 3】

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

委託書

本人\_\_\_\_\_因確實無法親自參加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之  報名及證件審查作業  報到手續

特委託\_\_\_\_\_（姓名）代為辦理有關手續。

（備註：受委託人應攜帶委託人及受委託人國民身分證及私章）

此致

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受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4】

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  
切結書

本人\_\_\_\_\_非為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第 1 項規定所述選填分發機關長官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如經貴校廚工甄試錄取後，七日內倘無法出具無違法情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與最近三個月內體檢合格證明書(項目應含一般體檢、胸部 X 光、A 型肝炎、梅毒及傷寒檢驗)，以上如有切結不實，同意取消本次錄取資格，絕無任何異議，特此切結。

此致

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立切結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為辦理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請您提供相關的個人資料。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僅作為本次甄選之用。同時本案相關承辦人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以誠實及信用方法為之，不得逾越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並應與蒐集之目的具有正當合理之關聯，同時善盡維護與保密之責。

立同意書人（本人）為報名「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本人之個人資料：「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字號」、「聯絡電話」、「戶籍地址」、「經歷」及證明文件，為配合辦理本次甄選之需求，本人茲聲明並授權如下：

本人同意將「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字號」、「聯絡電話」、「戶籍地址」等資料、提供予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辦理「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之用。

立同意書人：

（簽章）

【附件 6】

## 基隆市公立幼兒園廚工人員薪資支給基準表

基隆市政府 113 年 6 月 3 日基府教前貳字第 1130221716 號函訂定  
 基隆市政府 113 年 12 月 9 日基府教前貳字第 1130260855 號函修正

級別	資格	廚工人員(具丙級中餐烹調士證照者)	
		國小附幼	公立專設幼兒園
第 1 級		29,200	33,772
第 2 級		29,779	34,352
第 3 級		30,360	34,931
第 4 級		30,940	35,511
第 5 級		31,521	36,091
第 6 級		32,100	36,671
第 7 級		32,681	37,251
第 8 級		33,261	37,830
第 9 級		33,842	38,410
第 10 級		34,421	38,989
第 11 級		35,001	39,569
第 12 級		35,582	40,150
第 13 級		36,162	40,729
第 14 級		36,742	41,309
第 15 級		37,322	41,888

單位：新臺幣(元)/月

註：

- 1、本市公立幼兒園廚工，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適用本基準表第 1 級給薪，113 學年度起，任職滿一學年者，依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級待遇辦法進行年終考核，並自次學年起適用本基準表考核晉級之規定。
- 2、新進人員薪資依本基準表薪級第一級給付。
- 3、廚工人員具丙級以上中餐烹調士證照者，至多至第十五級，未具丙級中餐烹調士證照者，其薪資自行議定，但不得逾具有丙級證照廚工人員之支給基準各級薪資級距，且不得低於勞動基準法規定之基本工資。
- 4、廚工之年資以採計簽訂契約同一園(校)之工作年資為限，其晉薪方式須依契進辦法年終考核之規定辦理，任職屆滿一學年始予年終考核，未依前開考核甲等者不得晉薪。
- 5、廚工之職務代理，具丙級中餐烹調士證照者，依初任第 1 級之薪資計算，並無晉薪規定，不具丙級中餐烹調士證照者，依基本工資核給薪資，代理廚工之工作年資不得併計為廚工年終考核任職年資。
- 6、本表自 113 年 8 月 1 日生效，本表修正後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